
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(含基金)111年4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1年3月07日 111年3月16日 111年3月25日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45,000	台灣新生報業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台灣新生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報紙 網路媒體	自111年4月19日起 至111年11月30日止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2,000,000	自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與消費安全的宣導，避免民眾因不諳菸酒法令致違規受罰。	自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1. 刊登付費廣告。 2. 預估經費215萬元。 3. 111年4月19日議價為200萬元。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廣播媒體	自111年4月16日起 至111年5月25日止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98,000	港都廣播電臺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港都廣播電臺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 網路媒體	自111年5月3日起 至111年8月21日止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960,000	味全龍職業棒球隊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避免消費者誤購私劣菸酒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高雄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味全龍職業棒球隊	刊登付費廣告。
高雄市債務基金	無										
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高雄市政府-高雄市稅捐稽徵處111年4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財政部雲端發票宣導活動、手機條碼、電子稅單、稅捐稽徵法修正、查詢金融遺產	電視媒體	111.2.1-111.2.28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刊登5則。收視戶18萬人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財政部雲端發票宣導活動、電子稅單、遺產稅稅額試算、稅捐稽徵法修正、統一發票兌獎APP	電視媒體	111.3.1-111.3.31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刊登5則。收視戶18萬人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雲端發票專屬獎	平面媒體	111年3月刊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1,000	中國青年救國團高雄市團務指導委員會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宣導人數:5,000人。	高雄市青年期刊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e化繳納使用牌照稅	網路媒體	111.4.1-111.4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20,000	上晴國際開發有限公司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預計曝光數:700,000次。	google聯播網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稅捐稽徵法新修法	平面媒體	111年4月刊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1,000	中國青年救國團高雄市團務指導委員會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宣導人數:5,000人。	高雄市青年期刊	刊登付費廣告
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e化繳納使用牌照稅、使用牌照稅租稅問答、解鎖雲端發票宣導活動、雲端發票專屬獎、使用牌照稅與燃料費分別	電視媒體	111.4.1-111.4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刊登5則。收視戶18萬人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----------	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111年4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動產質借營業基金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